

证券代码：002007

证券简称：华兰生物

公告编号：2024-019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9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4年10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安康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完成了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工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同日刊登于公司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021号公告。

2、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

售条件已成就，同意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83 名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范蓓、张宝献、潘若文为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作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余 6 名董事参加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 2024-022 号公告。

特此公告。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